

上海市总工会文件

沪工总权〔2022〕70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夏季职工劳动保护 和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

各区局（产业）工会：

本市即将进入夏季高温季节，为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高温作业和高温天气作业的劳动保护工作，降低高温作业和高温天气作业对劳动者身体健康的危害，防范职业性中暑事件发生，切实维护广大职工的劳动健康权益，奋力夺取本市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现就做好 2022 年本市夏季职工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通知如下：

一、履行监督职责，督促用人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1. 切实履行工会监督检查职责。各级工会要认真履行法律赋予工会的群众监督职责，督促用人单位按照《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等法规政策要求，落实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主体责任，预防发生职业性中暑事件。要协助和督促用人单位建立健全防暑降温工作制度，制定防暑降温工作方案和高温中暑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救援演习。要通过集体协商、职工代表大会等途径，就高温作业和高温天气作业劳动保护事项与用人单位进行平等协商。

2. 推动改善工作环境和条件。各级工会要督促用人单位在高温工作场所或高温天气户外工作场所，配备必要的通风或降温设备设施，如防晒遮阳棚、移动式送风风扇、喷雾风扇或固定式空气淋浴设备等。要推动做好工作环境定期消毒、控制和减少人员聚集等防疫工作。高温工作场所要配备防暑饮料和急救物品，如绿豆汤、糖盐水、盐茶水、含盐清凉饮料等，以及清凉油、人丹、十滴水、藿香正气水等急救药品和冷水、冰块、毛巾等降温用品。不得以发放钱物替代高温作业现场防暑清凉饮料供应。

3. 合理安排工作岗位和时间。各级工会要督促用人单位组织开展高温作业岗位职工专项健康体检。对患有心血管性疾病、慢性肾炎、呼吸系统、中枢神经系统疾病、糖尿病、甲状腺功能亢进等不适合从事高温作业的劳动者，各级工会要监督用人单位调整其高温作业或高温天气作业工作岗位。要督促用人单位科学安排工作时间，高温天气时尽量避开日光强烈，气温较高的时段（如

11时至15时)工作,选择早晚温度相对较低时段开展工作,坚持“做两头,歇中间”。加强高温工作场所、高温天气户外劳动者轮换休息,缩短连续作业时间,特别是高温环境下要缩短到两小时以内,降低劳动强度。

4.足额发放高温津贴和劳防用品。要督促用人单位按照规定按时足额发放高温津贴和防暑降温劳防用品。高温作业现场提供的防暑降温清凉饮料和急救药品不得充抵高温津贴。要加强高温作业劳动者个体防护,尤其对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要督促相关单位根据需要,为其提供防护服内可穿戴的风冷马甲、散热背心等个人防护用品。疫情防控人员防护服内穿戴的衣物应尽可能宽松、吸汗。

二、聚焦重点人群,广泛开展高温季节服务职工活动

5.组织实施高温慰问“送清凉”活动。各级工会要聚焦重点区域、重点项目、重点人群,通过送清凉物资、送政策宣传、送健康体检、送法律维权、送健康培训等多种方式,积极开展“送清凉”活动,不断提升活动精准化水平。要深入基层和企业,结合“防疫情、稳经济、保安全”大走访、大排查工作,倾听职工呼声、关注职工诉求,配合用人单位,协调解决高温一线职工现实困难。要主动关心从事露天作业或高温作业岗位的职工,尤其是抗疫一线医护人员和基层工作人员,落实高温慰问专项资金,为他们配送防暑护具、药品、清凉饮料和清洁用品等各类物资,切实避免因高温天气长时间佩戴防护用品造成中暑事件发生。

6. 充分利用各类阵地资源服务职工。各级工会要坚持以职工需求为导向，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同时，结合夏季劳动保护工作特点，充分发挥工会自身特点和优势，统筹用好工会自有资源和各类社会资源，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常态化和夏季高温天气双重因素叠加给职工生产生活带来的不利影响。要结合本市提升职工生活品质工作，积极拓展户外职工爱心接力站、健康服务点、职工服务中心等职工服务阵地的功能，在为环卫职工、出租车驾驶员等提供避暑休息便利的同时，也将货车司机、快递员、外卖配送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以及抗疫一线医护人员和志愿者纳入服务对象，切实解决高温天气各类户外职工及抗疫工作人员“吃饭难、喝水难、休息难、如厕难”等现实问题。

三、加强宣传教育，提高职工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

7. 扎实做好劳动保护教育培训工作。各级工会要在职业危害易发高发重点领域、外来务工人员集聚的建筑工地、物流运输等重点场所加强防暑降温宣传教育，加大高温作业或高温天气作业危害及其防护措施的宣传培训力度，普及防暑降温知识，指导职工熟悉防范高温中暑的知识和个体防护方法，提高中暑先兆识别和中暑现场自救互救的能力水平。要结合《关于加强本市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期间劳动保护工作的操作指引》，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培训，督促用人单位积极复工复产的同时抓好安全生产，教育引导职工遵章守纪，杜绝违章

作业，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发生。

8. 充分运用各类载体做好宣传工作。结合全国和上海“安全生产月”和《职业病防治法》《安全生产法》宣传周等主题活动，加强高温天气劳动保护法规政策的宣传教育，推动贴近岗位、贴近实际、寓教于乐的防暑降温及安全卫生知识主题宣传活动进工地、进企业、进楼宇、进园区。各级工会要充分运用主流媒体、工会宣传教育阵地以及“三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和载体，展开线下线上相结合的宣传教育活动。倡导职工在高温作业或高温天气作业期间的科学饮食，控制高脂、高糖、酒精饮料饮用和冰镇品食用。提醒高温作业职工工作前适量补充水、盐及矿物质，忌缺水作业。

请各区局（产业）工会于2022年9月10日前将本市夏季职工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统计表（见附件）和工作总结报市总工会权益保障部。

联系人：汪佳侃

联系电话：63211939-3075

传真：63215018

邮箱：wangjk@shzgh.org

附件：2022年本市夏季职工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统计表



附件

2022 年本市夏季职工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统计表

区局（产业）工会（盖章）：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组织实施高温慰问“送清凉”活动			组织职工开展防暑降温 劳动保护培训			组织开展高温作业岗位 职工专项健康体检					
活动 共计 (次)	慰问企业、 工地	慰问 职工	其中 女职工	其中 农民工	购买发放 防暑降温 劳防用品	共培训 职工	其中 女职工	其中 农民工	共体检 职工	其中 女职工	其中 农民工
	(家)	(人次)	(人次)	(人次)	(万元)	(人次)	(人次)	(人次)	(人次)	(人次)	(人次)